

# 《长夜（“人往往不知道一生当中真正重要的时刻——直到为时已晚。”）》

## 书籍信息

版次：1

页数：

字数：

印刷时间：2014年03月01日

开本：12k

纸张：胶版纸

包装：平装

是否套装：否

国际标准书号ISBN：9787513314206

丛书名：午夜文库系列

## 编辑推荐



“人往往不知道一生当中真正重要的时刻——直到为时已晚。”  
阿加莎克里斯蒂令读者迷惑的不仅仅是侦探故事，还有她笔下忧伤的爱情。  
克里斯蒂\*\*著作权继承人\*推荐作品，侦探小说女王\*受欢迎的故事之一。

## 内容简介

美丽宁静的吉卜赛庄，却被传言是一所遭受了诅咒的住所，许多擅自进入的人都会在事故中丧生，没有人能够逃脱。然而英俊潇洒的穷小子迈克还是一眼看中了这里，奢望成为这里的主人。他与富家小姐艾丽在这里相遇、相爱，不久后便结婚、定居。他相信自己已经拥有了世界上最美好的一切，可那可怕的诅咒会放过他们吗？  
有一天，艾丽骑马出去，再也没有回来……

## 作者简介

"无可争议的侦探小说女王，侦探文学\*伟大的作家之一。  
阿加莎克里斯蒂原名为阿加莎玛丽克拉丽莎米勒，一八九 年九月十五日生于英国德文郡托基的阿什菲尔德宅邸。她几乎没有接受过正规的教育，但酷爱阅读，尤其痴迷于歇洛克福尔摩斯的故事。  
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阿加莎克里斯蒂成了一名志愿者。战争结束后，她创作了自己的第一部侦探小说《斯泰尔斯庄园奇案》。几经周折，作品于一九二 正式出版，由此开启了克里斯蒂辉煌的创作生涯。一九二六年，《罗杰疑案》由哈珀柯林斯出版公司出版

。这部作品一举奠定了阿加莎克里斯蒂在侦探文学领域不可撼动的地位。之后，她又陆续出版了《东方快车谋杀案》、《ABC 谋杀案》、《尼罗河上的惨案》、《无人生还》、《阳光下的罪恶》等脍炙人口的作品。时至今日，这些作品依然是世界侦探文学宝库中最宝贵的财富。根据她的小说改编而成的舞台剧《捕鼠器》，已经成为世界上公演场次最多的剧目；而在影视改编方面，《东方快车谋杀案》为英格丽褒曼斩获奥斯卡大奖，《尼罗河上的惨案》更是成为了几代人心目中的经典。

"无可争议的侦探小说女王，侦探文学\*伟大的作家之一。阿加莎克里斯蒂原名为阿加莎玛丽克拉丽莎米勒，一八九一年九月十五日生于英国德文郡托基的阿什菲尔德宅邸。她几乎没有接受过正规的教育，但酷爱阅读，尤其痴迷于歇洛克福尔摩斯的故事。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阿加莎克里斯蒂成了一名志愿者。战争结束后，她创作了自己的第一部侦探小说《斯泰尔斯庄园奇案》。几经周折，作品于一九二二正式出版，由此开启了克里斯蒂辉煌的创作生涯。一九二六年，《罗杰疑案》由哈珀柯林斯出版公司出版。这部作品一举奠定了阿加莎克里斯蒂在侦探文学领域不可撼动的地位。之后，她又陆续出版了《东方快车谋杀案》、《ABC 谋杀案》、《尼罗河上的惨案》、《无人生还》、《阳光下的罪恶》等脍炙人口的作品。时至今日，这些作品依然是世界侦探文学宝库中最宝贵的财富。根据她的小说改编而成的舞台剧《捕鼠器》，已经成为世界上公演场次最多的剧目；而在影视改编方面，《东方快车谋杀案》为英格丽褒曼斩获奥斯卡大奖，《尼罗河上的惨案》更是成为了几代人心目中的经典。阿加莎克里斯蒂的创作生涯持续了五十余年，总共创作了八十部侦探小说。她的作品畅销全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累计销量已经突破二十亿册。她创造的小胡子侦探波洛和老处女侦探马普尔小姐为读者津津乐道。阿加莎克里斯蒂是柯南道尔之后最伟大的侦探小说作家，是侦探文学黄金时代的开创者和集大成者。一九七一年，英国女王授予克里斯蒂爵士称号，以表彰其不朽的贡献。

[显示全部信息](#)

## 媒体评论

《长夜》是我最喜欢的克里斯蒂作品。——马修普利查德，阿加莎克里斯蒂外孙，克里斯蒂唯一著作权继承人

## 在线试读部分章节

### 第一章

“开头往往就是结局”——经常听到有人说这句话。虽然听上去不错，但究竟是什么意思呢？

是否真有一个地方，你可以指着它说：“这就是一切的开头，正是从这时起，才有了后

来所有的事。”

如果有的话，那么属于我故事的开头，或许就在一家名为“乔治与龙”的公司墙上。那里贴着一张海报，出售高贵宅邸“古堡”，除了占地面积等基本资料，还有一些好看的照片。这些照片也许是在“古堡”最鼎盛时期拍摄的，距今少说也有八十到一百年了。当时我正在金士顿大街上散步。这条街并不出名，我只是为了消磨时间而来到这里，然后一眼就看到了销售海报。至于为什么偏偏被那张海报吸引住了目光——是命运的恶作剧，还是美好的未来在向你招手？这种事情从来就没人知道。

或者也可以这么说，所有的故事，是从遇见桑托尼克斯开始的。现在我闭上眼睛，还能看见他红扑扑的脸和明亮的双眼。他用一双结实而又灵巧的手，寥寥几笔就画出了房子的平面图。一幢别致又漂亮的房子，宛若人间仙境。

长久以来我都想要一幢属于我自己的房子，一个美丽舒适的家园。而眼前的房子正是我梦寐以求的，我渴望在里面度过一生。这是一个只能在两人世界里分享的甜蜜幻想，桑托尼克斯一定会替我们盖好——如果他能活到那么久的话。

我会和我心爱的女孩在这梦想中的房子里生活，就像童话里说的“从此以后就过上了幸福快乐的日子”。虽然完全是异想天开，但这说明我内心深处潜藏着一股汹涌的渴望——渴望得到一些我从来不可能拥有的东西。

或者，假如这是个爱情故事的话——其实就是个爱情故事，我可以发誓——为什么不从那个瞬间开始说起呢？在吉卜赛庄，我看到艾丽站在一排枫树下的那个瞬间。

吉卜赛庄？对了，从吉卜赛庄开始说起是最合适的吧。我转身离开销售海报的时候，冷不防打了个寒战，当时一片黑云正好遮住了和煦暖阳。我漫不经心地开口向旁边一个当地人问了个问题，那个人正在东一剪西一剪地修着树篱。

“这幢房子叫‘古堡’啊？看着不像城堡的样子。”

那位老先生侧眼瞥了我一眼，我到现在还能清楚记得他当时的样子。第一章“开头往往就是结局”——经常听到有人说这句话。虽然听上去不错，但究竟是什么意思呢？是否真有一个地方，你可以指着它说：“这就是一切的开头，正是从这时起，才有了后来所有的事。”如果有的话，那么属于我故事的开头，或许就在一家名为“乔治与龙”的公司墙上。那里贴着一张海报，出售高贵宅邸“古堡”，除了占地面积等基本资料，还有一些好看的照片。这些照片也许是在“古堡”最鼎盛时期拍摄的，距今少说也有八十到一百年了。当时我正在金士顿大街上散步。这条街并不出名，我只是为了消磨时间而来到这里，然后一眼就看到了销售海报。至于为什么偏偏被那张海报吸引住了目光——是命运的恶作剧，还是美好的未来在向你招手？这种事情从来就没人知道。或者也可以这么说，所有的故事，是从遇见桑托尼克斯开始的。现在我闭上眼睛，还能看见他红扑扑的脸和明亮的双眼。他用一双结实而又灵巧的手，寥寥几笔就画出了房子的平面图。一幢别致又漂亮的房子，宛若人间仙境。长久以来我都想要一幢属于我自己的房子，一个美丽舒适的家园。而眼前的房子正是我梦寐以求的，我渴望在里面度过一生。这是一个只能在两人世界里分享的甜蜜幻想，桑托尼克斯一定会替我们盖好——如果他能活到那么久的话。我会和我心爱的女孩在这梦想中的房子里生活，就像童话里说的“从此以后就过上了幸福快乐的日子”。虽然完全是异想天开，但这说明我内心深处潜藏着一股汹涌的渴望——渴望得到一些我从来不可能拥有的东西。或者，假如这是个爱情故事的话——其实就是个爱情故事，我可以发誓——为什么不从那个瞬间开始说起呢？在吉卜赛庄，我看到艾丽站在一排枫树下的那个瞬间。吉卜赛庄？对了，从吉卜赛庄开始说起是最合适的吧。我转身离开销售海报的时候，冷不防打了个寒战，当时一片黑云正好遮住

了和煦暖阳。我漫不经心地开口向旁边一个当地人问了个问题，那个人正在东一剪西一剪地修着树篱。“这幢房子叫‘古堡’啊？看着不像城堡的样子。”

那位老先生侧眼瞥了我一眼，我到现在还能清楚记得他当时的样子。“古堡？这是什么叫法！哼，我们这里的人可不这么叫。”他的口气听起来极为不满，好像对我嗤之以鼻，“自从有人住进去之后，就叫它‘古堡’，到现在已经好多年了。”说完他又从鼻子里哼了一声。接着我问他，那你叫它什么呢？他的眼神游移了起来，满是皱纹的老脸上表情古怪，好像在窥探我的背后，又或是某个角落。乡下人就喜欢这样，不和你爽快地说，总要装作警惕一下，好像他们看到了一些你看不到的危机似的。然后，他才告诉我：“这里的人都叫它‘吉卜赛庄’。”“为什么取这个名字呢？”我问。

“不知道是哪儿流传出来的，众说纷纭。”他接着说，“反正，就是出灾祸的地方。”“出过车祸？”“所有的灾祸。现在这年头，出个车祸太容易了，你看到了吗，那个转角处可是个危险地段呢。”

“嗯。”我应声道，“如果在那里急转弯的话，确实容易出车祸。”

“乡议会竖了块警示牌，但是没用，照样有车祸。”

“为什么是‘吉卜赛’呢？”见话题扯开，我又问他。

他的眼睛又往我身后看来去，回答依然含糊其辞。“就是有个传说嘛。他们说，这里以前是吉卜赛人的土地，后来他们被赶走了，就在这个地方下了毒咒。”

我大笑起来。“哼。”他说道，“你还笑得出来？这里确实被下了毒咒！你们这些精明的城里人什么都不了解！这个地方真的被毒咒缠上了，有人在采石场运石头盖这房子时突然就死掉了。而老乔迪，不知道怎么回事，有一天晚上从阳台边上摔下来，脖子都摔断了。”“是喝醉了吧。”我提醒他。“也许是喝醉了。但也有别人喝多了不小心摔下来——摔得巧——都没什么大伤，乔迪却把脖子给摔断了，就在那个地方。”他手指着满是枞树的山丘，“偏偏就在吉卜赛庄里。”对了，整件事情就是这样开始的。只不过当时的我完全不会注意，现在也只是恰好想起。仔细想了想之后，我才能慢慢把这些记忆片段重新规整好。我又问他这里还有吉卜赛人住着吗。他回答说几乎没有了，因为警察一直赶他们走。“为什么大家都不喜欢吉卜赛人呢？”“他们尽干一些偷鸡摸狗的事儿。”虽然他的口气不以为然，但双眼却更认真地盯着我，“我看你是不是也有吉卜赛人的血统？”他说话绕着弯儿，眼神流露出凶狠。我说我没有。不过我长得确实有点像吉卜赛人，也许正因如此，我才会对“吉卜赛庄”这个名字产生兴趣。我转身离开老人，心里想着刚刚的对话还蛮有意思的，说不定我真有吉卜赛人的血统呢。我经过一条弯曲的路，再从一片黑压压的枞树林旁蜿蜒而上，来到了吉卜赛庄。从山丘顶部放眼望去，大海和船舶尽收眼底，这景色简直美极了。在这一刻，我想无论是谁都会产生同样的念头：“如果这吉卜赛庄是我的，感觉不知会是怎样？”——而这一类念头，终究只是白日做梦罢了。当我再次经过树篱旁，老人对我说：“如果你要找吉卜赛人的话，有一个黎婆婆在，少校给了她一户农舍住。”“谁是少校？”我问道。

“费尔伯特少校啊！”他大吃一惊，“当然是费尔伯特少校啦。”我问的这个问题居然使他有些狼狈，想来这位费尔伯特少校在当地是极有权势的，而黎婆婆可能是他的一个什么亲戚，所以才会这么照顾她。

费尔伯特家在当地应该已经住了好几辈了，多多少少在管理这片地方吧。我向老人道别，转身正要走，他又说：“这条街的尽头，有一片农舍，就是黎婆婆住的地方，或许你会看到她正在外面。这些吉卜赛人，都不喜欢待在屋里。”我嘴里吹着小调，向那个地方闲逛而去。一路上我一直在想吉卜赛庄的事，以至于当我看到一位高大的黑发老人时

，几乎都快忘了老人刚刚跟我说过的话。她隔着一道花园树篱望着我，我想这一定就是黎婆婆了，于是停下来向她攀谈。

“我听说你能告诉我一些关于吉卜赛庄的事儿？”我说道。

她的眼睛透过一团纠缠在一起的乌黑头发，盯着我。“别干傻事，年轻人。你最好听我的话，忘掉它。你是一个帅小伙，千万别和吉卜赛庄扯上关系，不会有好事，从来不会。”“可我看到它正在售卖。”“哼，你要是买它的话，就更傻了。”

“那谁有可能会买下它呢？”

“有个建筑商盯着要买，不光是他一个人呢。你等着吧，肯定会卖得更便宜。”

“你说会卖得更便宜？”我好奇地问，“那不是个争相购买的好地方吗？”

她没有理我这个问题。“如果被一个建筑商买下了，那他接下来会怎么做？”

突然间她自己笑了起来，是一种带着恶意，让人并不愉快的笑。“当然，他会把那些破旧腐朽的宅邸推倒重建，盖二十户——或者三十户——全部都是受过毒咒的住宅。”

她的后半句话我权当没有听到，急忙打断她：“那真是太可惜了，太可惜了。”“哈，你不用担心，他们不会有好下场的。到时候楼梯会打滑，涂料会被打翻，楼顶上的石板会往下掉，把人砸个正着。还有那些树，也会被突如其来的狂风吹倒。哈，你等着瞧吧，没有半个人会在吉卜赛庄过得安稳，他们最好就别打扰那个地方，你等着瞧吧。”她说到起劲处，频频点头，然后又轻声地自言自语，“在吉卜赛庄里捣乱的人，都不会有好下场的，从来没有例外。”我听着笑了起来，她厉声说：“不要笑，年轻人，我看你这几天笑脸就要倒转过来，变成哭丧的脸。在那幢宅子里也好，附近的土地上也好，从来都没有过好事。”

“宅子里出过什么事呢？”我问，“为什么让它空了这么久？为什么又把它推倒呢？”

“最后一批住在里面的人都死了，一个也没留下。”

“他们是怎么死的？”我觉得好奇，便接着问。“最好不要问起这件事情。反正从那之后就没人再搬进去住了，就让那宅子发霉腐烂吧。现在既然大家已经快忘记这件事情了，最好以后也不要再记起来。”

“但你可以给我讲讲啊。”我用好话哄她，“你对吉卜赛庄的事不是一清二楚吗？”“我不会和你闲聊那个地方的。”然后她压低声音，突然变成一种谄媚的语气，“漂亮的小伙子，要是你愿意，我给你算算命吧。给我一个银币，我就会把你的命运告诉你。最近这段时间，你好像会很走运呢。”“我才不会相信算命这种骗人把戏呢。”我说，“我没有钱。就算有，也不会花在这上面。”她凑近我，用讨好的口吻说：“六便士！我算你的命只要六便士，怎么样？这根本不算什么。因为你是个年轻英俊的小伙子，嘴巴又伶俐，我才只收你六便士，所以我说你最近会走运吧。”我从口袋里摸出半角银币，倒不是因为听信了她那套愚蠢迷信，而是觉得就应该这么做。具体是什么原因我还看不透，但我不反感这个老神婆。她把银币一把抓过去，说道：“好了，把你的手伸出来，两只手都要。”她那瘦骨嶙峋的双手握住我的手，眼睛盯着我摊开的掌心，沉默了一两分钟，又看了一会儿。突然，她甩开我的手，几乎像是挣脱一般。她后退了一步，大声对我说：“如果你想知道接下来该怎么做的話，那就马上滚出这里，远离吉卜赛庄！再也不要回来，这就是我对你的忠告，再也不要回来！”

“为什么？为什么再也不要回来？”“如果你回来的话，就会有伤心，就会有损失，或许还会有危险！有各种各样麻烦事情在等着你。我警告你，连你今天经过这个地方的事情，最好也统统忘掉！”“这……”没等我说完，她就转身走回了自己的农舍，砰的一声把门关上。我并不迷信，但我相信有命运，当然了，谁不信？关于那幢被下过毒咒的

废宅，关于那些充满迷信的故事，我虽然不相信，心里却多少有点难以释怀。这个老丑八怪在我的掌心到底看到了什么呢？我摊开自己的双手，仔细看了看。一个人的命运怎么可能在自己的手掌上，并被别人看到呢？谁都知道算命就是胡吹乱扯——一种赚钱的伎俩——从你傻乎乎的轻信当中牟利。我抬头仰望天空，太阳不知何时钻进了云里，这一天从此刻开始变得不同了，阴沉沉的气氛里，似乎潜藏着某种压抑的威胁。只不过是暴雨的前兆吧，我想。风刮了起来，树叶翻飞，沙沙作响。

我再次吹起口哨，让自己振作起来，然后沿着穿越村庄的小路离去。走过张贴销售海报的地方，我又看了一眼，甚至把具体的拍卖日期都记了下来。我这辈子还没有参加过房地产竞拍，但这一次我告诉自己，我要参加。要是看到有谁买下了“古堡”，那会多有趣——换句话说，我很想看看吉卜赛庄的下一个拥有者长什么样子。对了，我想这才是整个故事真正开始的地方——一个异想天开的想法浮现在我脑中：我要参加“古堡”的竞拍，我要和当地的建筑商互相叫板！他们也许会打退堂鼓，死了这条捡便宜的心。然后我顺利买下它，到鲁道夫桑托尼克斯那里，跟他说：“给我盖一幢房子，我已经把一个好地方买下来了！”接下去我还要去找一个女孩，一个美若天仙的女孩，从此和我快快乐乐地生活在一起。我常常有这样的白日梦，当然从来都没实现过，不过这样幻想却非常有意思，当时我就处在这样的幻想当中。真有趣！不过天哪，要是早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我还会觉得有趣吗？

[显示全部信息](#)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pdf.com](http://www.tushupdf.com)